

# ● 內部稽核組織介紹及運作情形

## ■ 內部稽核之目的

在於檢查及評估內控制度之充分性及有效性，並以一種獨立、客觀的確認和諮詢活動，來增加企業的附加價值及改善組織營運，進而增進公司監理之效果，並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達成既定的組織目標。

## ■ 內部稽核組織

本公司稽核室隸屬董事會，設稽核主管一人，督導稽核室辦理內部稽核作業，稽核主管之任免需經董事會同意，稽核主管需列席董事會進行工作報告。

## ■ 內部稽核之運作

- ▶▶ 內部稽核總則明訂內部稽核調查、評估內部控制之健全性、合理性與有效性，及衡量營運之效率，適時提供改進建議，以保護資產安全，提高資訊之可靠性及完整性，協助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，增進經營效率，並促使遵行管理政策，達成預期目標；範圍包含公司所有作業。
- ▶▶ 稽核人員對每年度之稽核事項，均依風險評估結果選定稽核項目擬定稽核計畫，經董事會核准後，據以執行業務；另視需要執行專案稽核。
- ▶▶ 稽核室提出之內部稽核報告及工作底稿，內容應包括對內部控制制度各項規定與業務流程進行評估，以判斷現行規定、程序控制是否適當，管理單位與業務單位是否確時執行，內部控制是否有效及營運效率是否合理等，並隨時提出改善建議。
- ▶▶ 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於呈核後，均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函送公司各監察人查閱。
- ▶▶ 內部稽核覆核各單位所執行之自行檢查，覆核各項作業之執行情形及相關文件，綜合自行檢查結果，向董事長及董事會報告。